

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8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。

2、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9年8月21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5:00在本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为11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11人。

4、本次董事会由本公司董事长陈明军先生主持，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5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：

1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《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50）。

2、审议通过公司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《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19-051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23 日